

证券代码：400132

证券简称：易见 3

主办券商：长城国瑞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前卫西路 688 号易见大厦 1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石金桥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98,987,05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.3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2,3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63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 - 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8,817,4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6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8,817,4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6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、财务状况，因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，公司未达到利润分配条件。2024 年度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8,817,4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 16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工投集团提供担保拟续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易见股份关于向工投集团提供担保续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,150,6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云南工投君阳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担保拟续期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易见股份关于向滇中集团提供担保续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358,749,848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云南省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8,817,4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169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98,817,45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7%；反对股数169,6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3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适用

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（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）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（三）	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	532,700	75.85%	169,600	24.15%	0	0%
（四）	关于公司向工投集团提供担保拟续期的议案	702,300	100%	0	0%	0	0%
（五）	关于公司向滇中集团提供担保拟续期的议案	702,30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（如有）

-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盈科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
-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秦翕、李敏
-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、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治理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、《北京盈科（昆明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4 日